

申请报告

石龙区龙河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承建的 2025 年龙河街道捞饭店社区村组道路建设项目工程，该工程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完工。

根据有关规定，该工程按设计要求已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已具备验收条件，特向贵单位提出验收申请。

河南顺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6 日



石龙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

初 验 报 告

石龙区龙河街道办事处

验收时间：2025 年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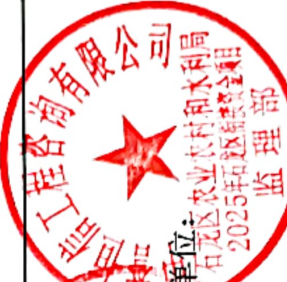
石龙区龙河街道捞饭店社区 2025 年度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验收表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龙河街道捞饭店社区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批准文号：平龙农领（2025）3 号		批复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总投资（万元）：76.9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6.9 万元		
			自筹资金：		
	项目申报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龙河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苗镭文		
	项目实施单位：河南顺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李伟		
	工程效益	该项目建成后解决捞饭店社区居民出行难问题，也有利于改善居民的生产和生活环境。			
	项目工期：6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7 日	
	项目建设地点：平顶山市石龙区龙河街道办事处				
	项目计划建设内容	序号名称	计划建设内容		
1		拟建沥青混凝土道路长 3844m 厚 5cm			
2		拆除原破损 C25 混凝土路面 195 m² 厚 18cm.			
3					
4					
5					
6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开工	实际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7 日		实际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16 日	
	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名称	实际完成数量	合格情况	存在问题
		1	建沥青混凝土道路长 3622m 厚 5cm		
		2	拆除原破损 C25 混凝土路面 195 m² 厚 18cm.		
		3			
		4			
		5			
	6				

[illegible]

	施工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相 关 单 位 意 见	意见：  负责人：李伟 单 位（盖章）	意见：  负责人：百收 单 位（盖章）	意见：  负责人：李伟 单 位（盖章）	意见：  负责人：陈权森 单 位（盖章） 监 理 部
备 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5年龙河街道捞饭店社区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捞饭店社区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 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组织本单位有关人员对工程自检，合格后经监理工程师核查该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并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书，建设单位收到工程验收报告后，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监理、设计、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共同对该工程进行检评和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石龙区龙河街道办事处 平顶山石龙区农业农村局 和水利局	监理单位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晔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结果： 经验收所含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各项使用功能检验抽检合格，单位工程观感良好，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量。	
施工单位	河南顺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16日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严格按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基建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建设单位 2025.08.16  监理单位 2025.08.16  监理单位 2025.08.16  监理单位 2025.08.16					
建设单位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设计能够积极给予配合技术鉴定。监理全面实施质量、安全、报验、进行监督。施工单位恪守“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方针，严格按照图纸设计内容，施工验收规范要求施工。服从管理，保证质量，完成该工程的施工任务。以上三家单位的各项工作符合建设单位要求，表示感谢，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